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0 临-031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钱江摩托	股票代码	0009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海斌		
办公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经济开发区		
电话	0576-86192111		
电子信箱	office@qjmotor.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14,337,324.16	1,890,586,802.23	-1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615,201.87	88,294,981.72	4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190,958.85	73,536,702.00	1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3,262,212.47	248,266,003.38	9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9	42.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19	42.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7%	3.48%	1.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11,278,744.24	4,712,777,270.39	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27,788,130.04	2,698,256,416.16	-2.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4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7%	135,000,000	0	质押	135,000,000
温岭钱江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68%	52,971,397	0		
#高雅萍	境内自然人	3.07%	13,815,655	0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期慧1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21%	10,009,431	0		
缪玉兰	境内自然人	2.06%	9,325,678	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 汇盈 3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85%	8,381,576	0		
宝城期货-宝城精选三号结构化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0%	6,822,000	0		
刘艺超	境内自然人	1.44%	6,550,000	0		
常州豪爵电动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6,372,834	0		
叶茂杨	境内自然人	0.91%	4,14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温岭钱江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之间，两者与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新冠疫情突如其来，疫情引发的严控严防冲击制造业，同时全球经济增长动能依然缺乏，中美关系不断恶化，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在经营班子的带领下，凝心聚力，取得了较好的成绩。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14亿元，同比下滑19.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亿元，同比增长41.14%。2020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销售方面

1、销售总量受疫情影响下滑，大排量摩托销售同比增长

受新冠疫情影响，摩托车报告期内实现整车销售约15万辆，同比下滑24.66%。其中国内销售约10.10万辆，同比下滑9.75%，国际销售约4.9万辆，同比下滑43.81%。大排量方面（含250CC），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整车销售约3.76万辆，同比增长5.73%。

2、新品牌，新零售，新模式

2020年5月29日，公司通过抖音平台全球直播发布公司全新品牌QJMOTOR，并预售QJMOTOR第一款车型追600，999台1秒售罄，当天预售1781台。追600发布后，同时在天猫、京东、抖音、微信等平台上销售，成为网红摩托。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扩展电商平台，加大渠道投入，在天猫、京东、抖音、微信等平台上均有开设店铺，同时不断推广摩托衍生品，成立了衍生品业务部门，提升公司销售能力。

在传统线下门店上，公司持续规范门店管理，优化门店形象，推进渠道持续升级，有效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同时，尝试线下门店直供模式，通过新的模式，不断优化物流供应和渠道管理。

二、产销协同，提升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产销协同管理，一方面通过有序推进精益生产，提升生产效率；另一方面，通过规范计划管理、与行业优秀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等措施，改善供应链体系，促进效率提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年初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97,728,549.66元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6月3日注册成立浙江雷钱机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